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银华恒生国企指数分级(QDII)(场内简称:银华H股)
交易代码	1618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245,288.9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对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并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5%以内,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跟踪同一标的指数的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5%,其中,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股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港币汇率×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5%(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H股A份额具有预期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H股B份额具有预期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同时,本基金为海外证券投资基金,除了需要承担与国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主要市场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三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H股A	银华H股B	银华H股
下属三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75	150176	161831
报告期末下属三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486,290.00份	8,486,290.00份	8,272,708.92份
下属三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	高风险、高预期收益。	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

2.2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JPMorgan Chase Bank, HONG KONG BRANCH
	中文	摩根大通银行香港分行
注册地址		1111 Polaris Parkway, Columbus, OH 43240, U.S.A.
办公地址		270 Park Avenue, New York, New York 10017-2070
邮政编码		OH 43240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20,866.18
2.本期利润	3,020,821.3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760,861.8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00%	0.54%	-0.32%	0.82%	6.32%	-0.2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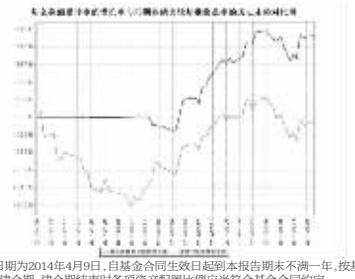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4年4月9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乐育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4月9日	-	11.5年	硕士学历。曾就职于WorldCo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从事自营证券投资工作;曾就职于Binocular资产管理公司,主要从事股指期货交易策略研究工作;并曾就职于Evaluserve咨询公司,曾任职投资研究部主管。2007年4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1年5月11日起担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4月9日,本报告期为本基金的建仓期,基金仓位逐步增加,这在一定程度上对基准指数跟踪效果产生了冲击,随着本基金建仓期的结束,这种冲击将会逐步减弱。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60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作为一只投资于香港恒生国企指数的被动投资管理产品,本基金将在严守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份股调整、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逐步降低建仓期产生的跟踪误差,力争投资回报与业绩比较基准保持一致。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857,590.99	69.07
	其中:普通股	24,857,590.99	69.07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757,970.39	27.11
8	其他资产	1,372,189.23	3.81
9	合计	35,987,750.61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序号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24,857,590.99	92.89
合计	24,857,590.99	92.89

注:1.股票的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确定。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保健 Health Care	368,950.88	1.38
必需消费品 Consumer Staples	192,405.00	0.72
材料 Materials	750,951.00	2.81
电信服务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523,446.38	1.96
非必需消费品 Consumer Discretionary	1,178,028.19	4.40
工业 Industrials	673,282.57	2.52
公共事业 Utilities	565,396.07	2.11
金融 Financials	15,131,621.40	56.54
能源 Energy	5,473,509.50	20.45
合计	24,857,590.99	92.89

注:1.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543,000	2,525,696.63	9.44
2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13,000	2,384,186.88	8.91
3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46,000	2,330,148.38	8.71
4	PetroChina Co. Ltd.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85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76,000	2,144,744.25	8.01
5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32,000	1,947,449.75	7.28
6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8,000	1,579,086.25	5.90
7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6,500	1,262,062.50	4.72
8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294,000	798,099.75	2.98
9	China Shenhua Energy Co. Ltd.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3,000	764,540.00	2.86
10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2,000	751,967.00	2.8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1,622.72
3	应收股利	913,143.97
4	应收利息	985.63
5	应收申购款	296.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46,140.47
8	其他	-
9	合计	1,372,189.2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H股A	银华H股B	银华H股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4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	-	303,487,507.99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7,255,417.00	77,255,417.00	303,487,507.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211,466.6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278,453,685.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68,769,127.00	-68,769,127.00	-16,972,580.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486,290.00	8,486,290.00	8,272,708.92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1日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
交易代码	18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月3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8,393,427.07份
投资目标	在保持本金低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高流动性和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把握宏观与微观脉搏,通过以久期为核心的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充分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为:央行票据:0%-80%;短期债券:0%-80%;债券回购:0%-70%;同业存款/现金:0%-70%。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的税后利率:(1-利息税率)×银行一年期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A	银华货币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80008	180009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61,813,688.62份	636,579,738.4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4月1日-2014年6月30日)	
	银华货币A	银华货币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471,502.02	15,513,894.13
2.本期利润	11,471,502.02	15,513,894.13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61,813,688.62	636,579,738.4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货币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77%	0.0023%	0.7507%	0.0000%	0.3170%	0.0023%

注: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银华货币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284%	0.0023%	0.7507%	0.0000%	0.3777%	0.0023%

注: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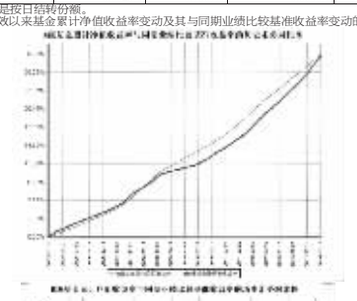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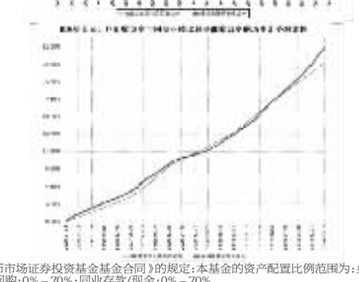

注:根据《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范围为:央行票据:0%-80%;短期债券:0%-80%;债券回购:0%-70%;同业存款/现金:0%-7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哲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0月17日	-	4.5年	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于中国银行,担任助理投资经理职务;并曾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职务。2013年5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3年10月17日起兼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4月25日起兼任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6月23日起兼任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于海颖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8月2日	2014年4月25日	9.5年	硕士学位。曾在深圳创维集团集团人事部、深圳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工作;历任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债券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投资部基金经理等职。自2007年11月6日至2010年8月31日担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0月29日至2010年8月31日担任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年6月28日至2013年6月17日期间担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8月9日起兼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4月25日期间兼任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8月7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9月18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5月8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宏观经济数据延续一季度的被弱状态。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政府保增长的意愿逐渐增强,央行也着力维持货币市场稳定性。在基建和出口的拉动下,从5月开始工业增加值等数据开始回升。除了半年末资金面略有收紧外,整体来看二季度资金市场依然保持宽松,短融收益率和协议存款利率继续大幅下行。

本基金合理安排现金流,顺利的应对了半年末规模的波动。在半年末资金面紧张的时机配置了一些长久期短融与存款,在保证组合的流动性的同时提升组合的静态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06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507%;本基金B级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12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50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三季度,虽然在政府一系列保增长政策的支撑下,近期工业增加值、PMI等数据有所回升。但是房地产市场状况依然严峻,销售情况不佳,同时百城住宅价格指数等价格指标还在加速下行。在这种背景下,经济增长依然面临向下的压力。因此,预计二季度宏观政策依然会偏向于保持经济增长速度的稳定,央行的货币政策方面也不会发生大的变化,货币市场依然会维持比较宽松的状态。随着监管加强,银行同业业务增长速度放缓,对协议存款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减少,协议存款利率可能在9月底之前都会在低位徘徊。目前短融收益率依然处在相对高位,与融资成本相比还有不小的套利空间,因此会受到货币基金的追捧,收益率具有进一步下行的空间。但是,今年以来信用事件不断发生,因此低评级短融收益率可能会出现分化,资质较差的品种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压力。

基于上述分析,本基金接下来将继续根据组合的规模波动进行组合的调整,在充分预防可能出现的流动性压力前提下,密切关注货币类基金相关政策方面的变化,抓住关键投资机会进行资产配置,合理安排现金流,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整体静态收益水平。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49,930,870.27	40.05
	其中:债券	649,930,870.27	40.05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43,294,916.89	58.12
4	其他资产	29,739,879.34	1.83
5	合计	1,622,965,666.50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4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0
序号	项目	金额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2,699,738.65 / 8.1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5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5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有超过18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56	8.1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2.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8.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6.6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54.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6.33	8.1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0,058,745.90	8.6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0,058,745.90	8.6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19,872,124.37	34.70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649,930,870.27	43.38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1402005	14国泰君安CP005	1,000,000	99,988,583.44	6.67
2	011415005	14中铝业SCP005	1,000,000	99,976,076.43	6.67
3	130236	13国开36	600,000	59,970,406.09	4.00
4	041454010	14洋河CP001	500,000	50,147,009.28	3.35
5	140207	14国开07	500,000	50,089,060.09	3.34
6	071407003	14中信建投CP003	500,000	49,993,180.24	3.34
7	041456031	14陕交建CP001	500,000	49,790,260.61	3.32
8	071415004	14申万CP004	400,000	39,995,099.83	2.67
9	041464038	14津地铁CP001	300,000	30,000,137.22	2.00
10	071422006	14齐鲁证券CP006	300,000	29,994,825.77	2.00

5.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70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4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48%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8.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5.8.3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4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0,379,628.27
4	应收利息	19,360,251.07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9,739,879.34

5.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货币A	银华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50,127,569.73	1,141,531,218.2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98,699,544.08	2,227,488,965.8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87,013,425.19	2,732,440,445.65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1,813,688.62	636,579,738.4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分级调整、红利再投的基金份额,本期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分级调整的基金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自2014年6月23日起,本基金对各级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进行调整,即自2014年6月23日起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500万元。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3《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4《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1日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